

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2025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区司法局主要承担统筹推进本区法治建设、法治政府建设职责；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工作。组织开展普法宣传和依法治理，指导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法律援助、公证工作；负责社区矫正、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监督管理律师、法律服务行业。统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基层法治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主要职责

区司法局主要承担统筹推进本区法治建设、法治政府建设职责；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行政复议与行政应诉工作。组织开展普法宣传和依法治理，指导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法律援助、公证工作；负责社区矫正、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监督管理律师、法律服务行业。统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基层法治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二）内设机构

区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政务信息股）、法制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秘书股）、基层工作股（矫正帮教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行政复议股。下属事业单位渭滨区公证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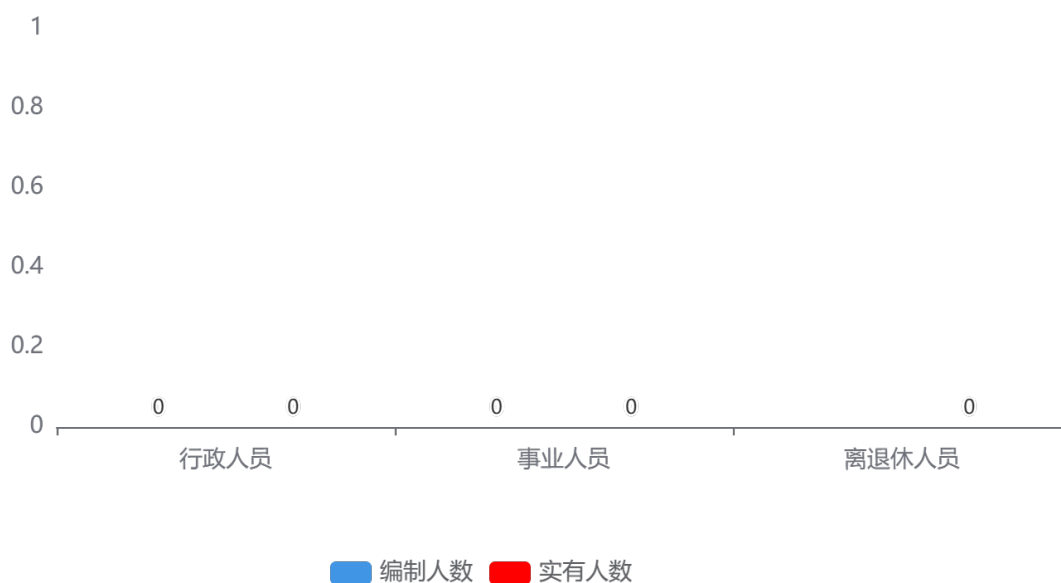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渭滨区司法局的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5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5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0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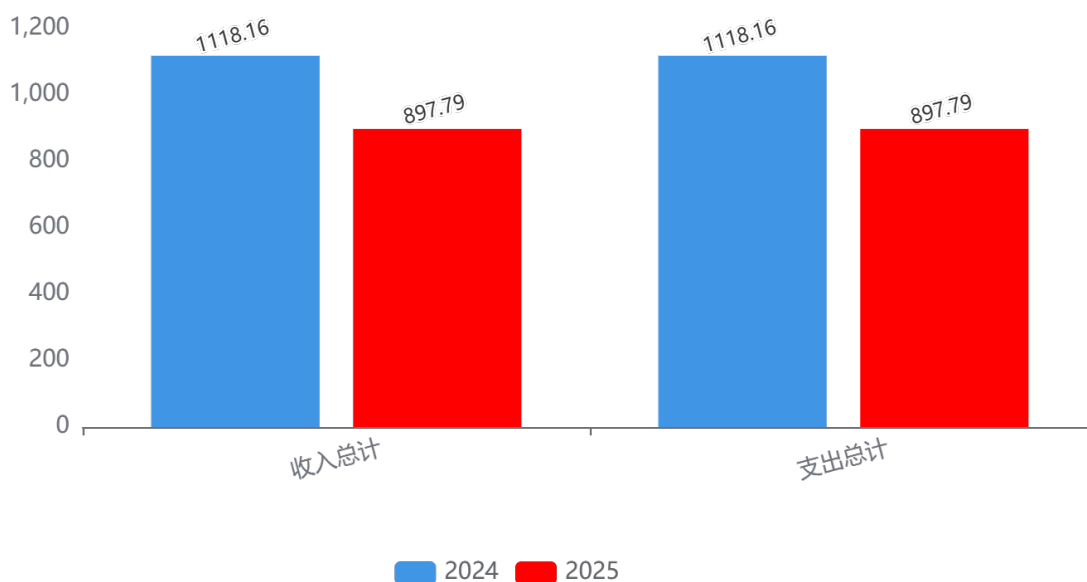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897.7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20.37万元，下降

19.71%，主要是业务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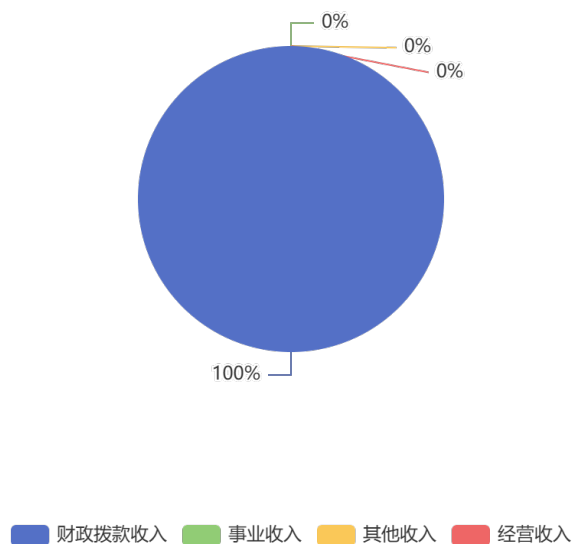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97.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97.79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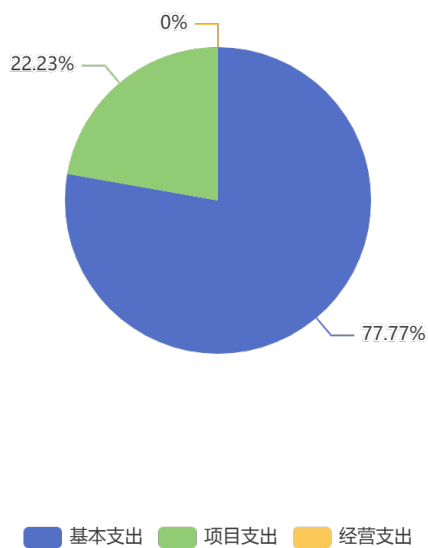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97.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8.23万元，占77.77%；项目支出199.55万元，占22.23%；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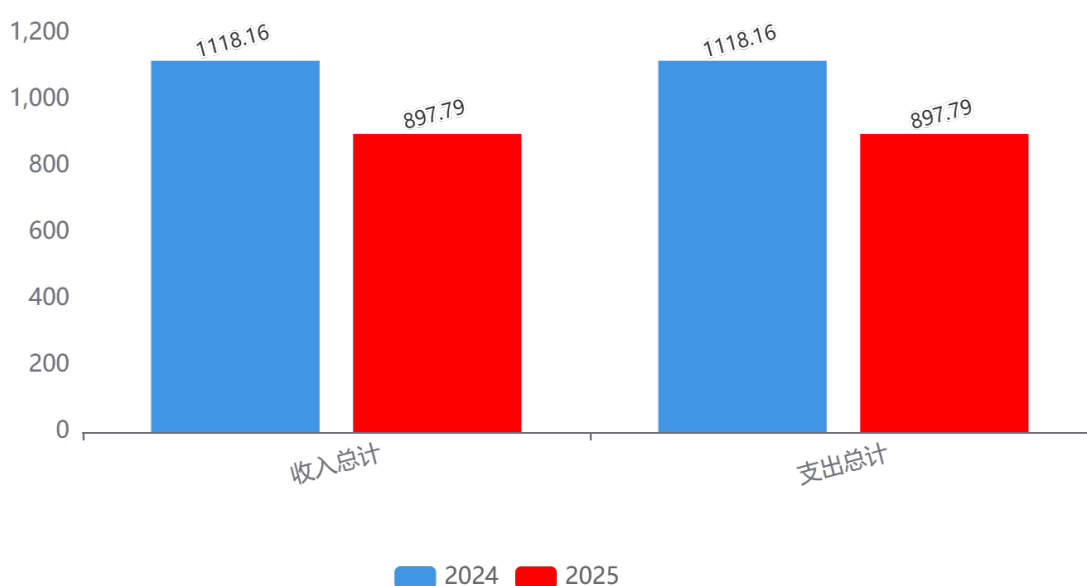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897.7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20.37万元，下降19.7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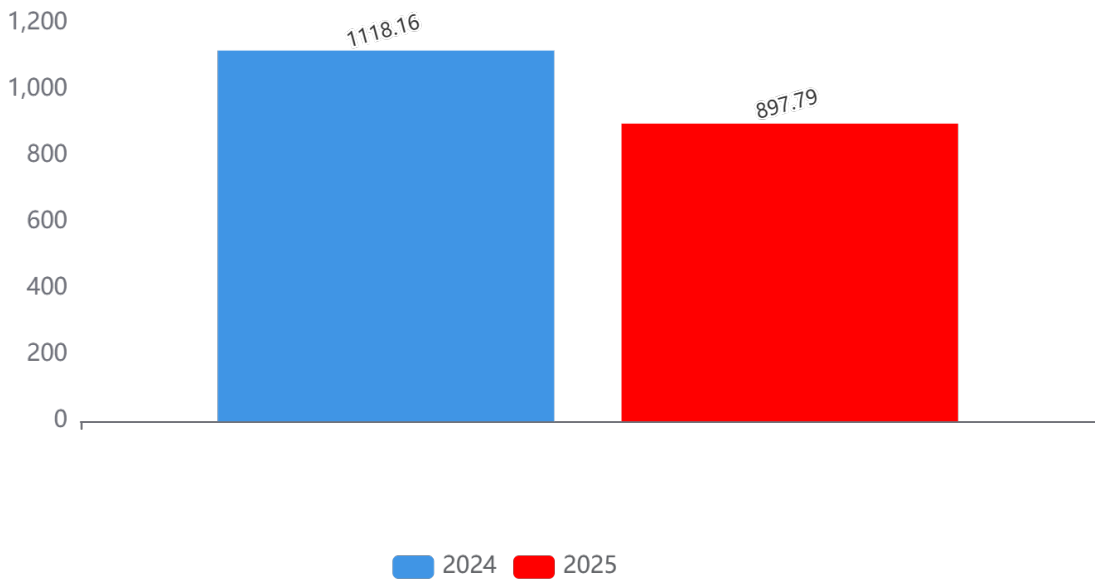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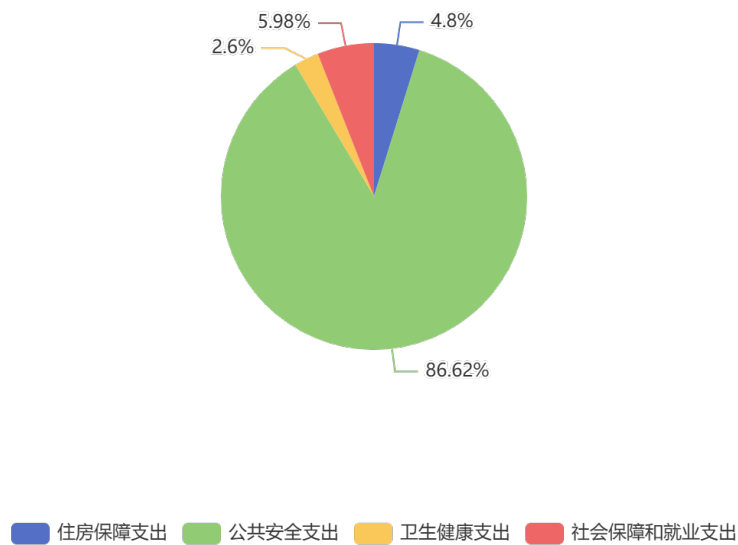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09.60万元，支出决算897.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2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0.37万元，下降19.7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487.60万元，支出决算57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

动。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9.00万元，支出决算16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3.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中省转移支付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30.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付专项业务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2.50万元，支出决算49.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8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3.8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一人跨县区转出年金纪实。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4.61万元，支出决算2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5.88万元，支出决算43.09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120.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98.2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14.28万元，主要包括：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二）公用经费83.95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费、印刷费、电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2.48万元，支出决算32.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渭滨区司法局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3辆，预算29.94万元，支出决算29.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2.54万元，支出决算2.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维修等。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5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1. 坚持法治思维，以高水平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重点规范违规异地执法、对企业过度执法、趋利性执法、选择性执法、粗暴执法的问题，收到涉企行政执法线索10条，办结9条，向纪委监委移交线索1条。加强执法主体和人员管理，着力提升执法人员素质。2. 坚持法治为民，提升普法及公共法律服务质效。充分发挥区委平安渭滨建设和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牵头抓总作用，给相关部门镇街发“三单两书”26份，督促全面落实法治建设工作任务。3. 坚持风险防范，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受理矛盾纠纷1928件，调解成功1902件，调解成功率98.6%。

本单位2025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897.79万元，执行数897.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年度区司法局紧扣法治建设主责主业，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八五”普法、人民调解、公共法律服务、社区矫正、安置帮教、行政复议应诉等工作。规范合法性审查与规范性文件管理，积极化解行政争议；持续开展法律七进活动，筑牢基层法治基础；健全三级调解网络，源头化解矛盾纠纷；优化法律援助服务，落实社区矫正风险管控，预防再犯罪。资金保障到位，各项履职任务有序落地，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绩效指标设置偏宏观，量化指标不足；绩效全过程监控深度不够，重支出进度、轻成效跟踪；司法行政社会效益难以量化，项目成效评估方式单一；业务与财务科室绩效联动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业务财务协同，优化绩效指标，提高可量化水平；健全全过程绩效监控，及时纠偏；深化评价结果运用，资金向法治民生项目倾斜；加强绩效培训，压实主体责任，完善闭环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渭滨区司法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渭滨区司法局									
年度 主要任务 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包括人员类项目及公用经费项目，用于维持机构正常运转及履行工作职责。	已完成	698.23	698.23		698.23	698.23		—	100%	—
	项目支出	政府法律顾问及中省转移支付资金	已完成	199.55	199.55		199.55	199.55		—		—
									—		—	
									—		—	
	金额合计			897.79	897.79		897.79	897.79		10		10
年度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司法业务正常有序开展，部门人员工资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全年司法业务正常有序开展，部门人员工资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年度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897.79万元			≤897.79万元		897.79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	无			0		0		0	0	
		生态环境成本	无			0		0		0	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			200件		320件		10	10	
			受理矛盾纠纷			1500件		1928件		10	9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0	10	
			受理矛盾纠纷调解率			99%		99%		10	9	
		时效指标	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0		0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建设水平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0		0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区司法行政系统保障水平			全面提升		全面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5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法治政府建设、“八五”普法、人民调解、公共法律服务、社区矫正、安置帮教、行政复议应诉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2025年度决算数为578.11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4%，主要用于人员经费等方面。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323400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97.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777.6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3.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7.79	本年支出合计	57	897.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897.79	总计	60	897.7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7.79	897.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7.67	777.67					
20406	司法	777.67	777.67					
2040601	行政运行	578.11	578.1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55	169.5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1	5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71	5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9	49.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2	2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32	2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9	43.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09	43.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	43.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7.79	698.23	199.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7.67	578.11	199.55			
20406	司法	777.67	578.11	199.55			
2040601	行政运行	578.11	578.1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55		169.5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1	5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71	5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9	49.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2	2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32	2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9	43.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09	43.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	43.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7.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77.67	777.6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71	53.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32	23.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09	43.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7.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7.79	897.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97.79	总计	64	897.79	897.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97.79	698.24	199.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7.67	578.12	199.55
20406	司法	777.67	578.12	199.55
2040601	行政运行	578.11	578.12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55		169.55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71	53.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71	53.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9	49.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2	3.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32	2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32	23.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09	43.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09	43.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	43.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5.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6.25	30201	办公费	33.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3.99	30202	印刷费	2.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5.71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0.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89	30207	邮电费	0.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2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3	30211	差旅费	0.7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09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03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5	30216	培训费	0.4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11.9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8.38	30228	工会经费	4.0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1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14.28	公用经费合计					83.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司法局（本级）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2.48		32.48	29.94	2.54			
决算数	32.48		32.48	29.94	2.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